

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 用工作方案文件解读



一、工作基础

(一) 工作推动情况

(二) 保护发展现状

(三) 前期工作情况

(四) 人居环境改善情况

(一) 工作推动情况

01 工作基础

县级主要党政领导高位推进，
县委书记和县长任传统村落保护发展
工作领导小组“双组长”

出台文化遗产相关政策文件，
保护发展和活化利用体系逐步健全

财政资金带动社会资本稳妥有序投入，
持续激发村民和社会多方力量参与

平顺县人民政府文件

平政字[2022]12号 签发人：刘林松

平顺县人民政府 关于申报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 利用示范县的请示

省财政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按照《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组织申报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的通知》(财办建〔2022〕6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组织申报国家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的通知》(晋财环资〔2022〕30号)文件精神，我县拟申报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

接到申报通知后，县委、县政府立即组织专业团队对我县传

- 1 -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平政办函〔2019〕12号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顺县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 店家寨村功能复兴和活化利用实施方案的 通 知

石城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平顺县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店家寨村功能复兴和
活化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26日

平顺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1)第19次

会议时间：2021年8月11日
会议地点：政府306会议室
主 持 人：刘林松
参会人员：刘林松 郭力毅 赵钦国 刘喜乐 王林
段彦飞 张宏波 牛璐敏 杨红平 胡晓军
林冬虹 李忠贤
列席人员：刘世俊 杨光 原振波 翟双全 黄镇恩
王相澎 原保根 刘忠虎 马跃一 张丽霞
郭忠义

议 题：关于2021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整治及保护利用
项目办理前期手续相关事宜

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局长郭忠义同志关于2021年传统
村落集中连片整治及保护利用项目办理前期手续的汇报。按
照《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全省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试点项目的通知》(晋建村〔2021〕184号)要求，我县被

平顺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文件

平发改科〔2021〕138号

关于平顺县2021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整治及保护利用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县住建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平顺县2021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整治及
保护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平住建字〔2021〕192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依据专家评审
意见，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北京交大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名称：平顺县2021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整治及
保护利用项目。

三、项目编码：2112-140425-89-05-401388。

四、建设地点：北耽车乡实会村、安乐村，石城镇白杨
坡村、苇水村、恭水村、遮峪村、牛岭村。

五、建设性质：改建。

平顺县人民政府

平顺县人民政府 关于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示范项目资金承诺函

财政部：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4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的通知》(财办建〔2024〕
15号)文件要求。我县对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资
金使用做出承诺如下：

我县将认真落实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除
中央资金和省级资金外，县级资金投入不低于国家补助资金，拓
展撬动社会资本，形成强大资金合力，把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
利用示范工作落实好，推动乡村振兴各项事业健康开展，守护好
“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好家园。



(此件不公开)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平政办函〔2021〕19号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充实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 利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工作职责的 通 知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重要指示指
导精神，扎实推进中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根据《关
于组织申报2021年全省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试点项目
的通知》(晋建村〔2021〕184号)要求及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平
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职责》，现对平顺县传统村
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领导小组进行重新调整。

一、组织机构

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如下：

组 长：王光 林 县政府副县处级
副组长：李忠贤 县政府副县长兼县住建局局长

(二) 保护发展现状

32个传统村落全部挂牌，
古建民居保护较好



技术指导系统完善
保护措施持续加强



- 编制完成保护利用规划，加强传统村落整体保护
- 明确新旧建筑管控要求
- 聘请知名专家团队，做好技术指导和决策咨询

村落风貌古朴纯正
历史环境要素完整



- 传统村落基本维持原有整体风貌和格局肌理
- 村落空间与历史环境要素实现有机统一

(二) 保护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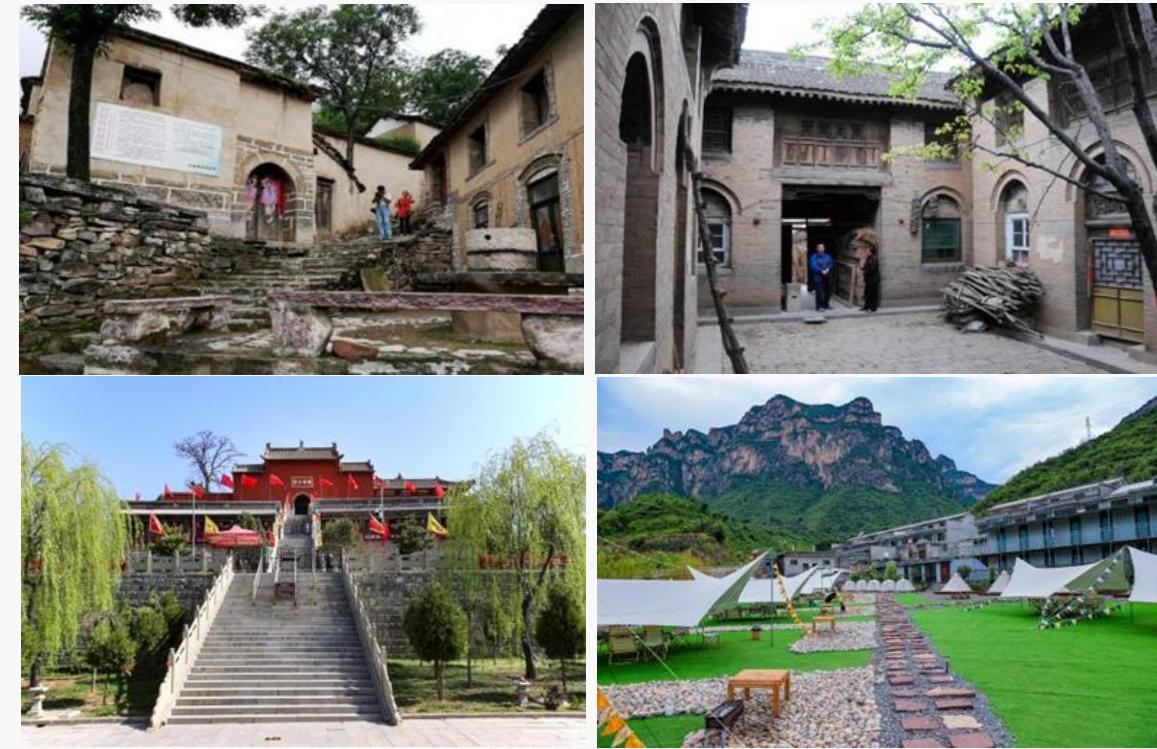
非遗资源独具特色，活态传承成效显著

- 持续加强传统村落非遗保护力量
- 广泛开展非遗交流传播
- 扎实推进非遗活态传承项目建设
- 积极探索非遗产业化发展



活化利用模式多样，多元业态融合发展

- 传统村落古建民居活化利用
- 传统村落旅游活化利用
- 传统村落农业活化利用
- 传统村落文化活化利用



积极推进省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项目建设，在体制和机制方面突出全要素协同保护，32个中国传统村落的数字博物馆已全部建成，累计投入传统村落建设资金5000余万元：省级资金2800余万元，地方配套和村自筹资金700余万元；撬动社会资本投入1500余万元。

平顺县传统村落2023年6月已完工项目类别及数量

序号	项目类别	数量
1	景观提升类项目	12处
2	建筑改造类项目	4处
3	古建修复类项目	8处
4	视觉设计类项目	1处
合计	4大类	25处

平顺县建设完成32个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蟒岩村）



影响传统村落集中连片项目推进的主要原因

县级财政紧张，资金缺口较大

- 平顺县财政收入长期位于长治市各区县末位，县级财政对乡村建设投入和传统村落专项资金较为有限。

“空心化”问题加剧，
部分村落发展缺乏动力

- 随着经济状况的改善或工作就学的需要，部分传统村落的原住村民开始向村外搬迁，“空心村”渐多。

民俗文化传承对年轻人吸引不足，
存在一定断层风险

- 随着大量农村青壮年劳力常年外出打工，在传统村落生活的年轻人较为缺乏，致使部分民俗文化的传承出现断层风险。

各类设施不断完善，村落风貌大幅提升

- 进村路，主村通自然村、街巷道硬化工程全部完成
- 集中供水覆盖率已达到100%
- 所有公共设施、古民居院落均配置消防及监控设施
- 垃圾统一收运覆盖率和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100%
- 已基本完成无害化户厕改造
- 深入开展“清洁村庄”行动
- 学校、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条件良好
- 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大幅提升

设施建设与管护长效机制建立健全

一是“五有”机制

二是“四统一”机制

三是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

四是农户付费制度

五是鼓励村民承接小型项目

六是加强专业培训

七是优化项目审批程序



二、示范重点内容

- (一) 创新传统建筑保护与活化利用方式
- (二) 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机制
- (三) 探索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模式
- (四) 探索县域统筹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模式

(一) 创新传统建筑保护与活化利用方式

02 示范重点

1. 制定分级、分类的保护措施

表: 传统村落分级保护表

- 传统村落分3级保护。
- 传统建筑分4类保护：
分别是保护类、修缮类、改善类、整治类。

表: 传统建筑四类保护模式

保护类型	保护内容
保护类	保护建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进行保护与逐步修缮，最大程度地使用原材料、原工艺、原造型、原色调，不得损毁、改建等
修缮类	修缮建筑进行日常保护、加固防护、立面清洁、门窗替换等，状况差的进行保护性修缮活动，调整建筑内部布局和设施
改善类	改善建筑保持和修缮外观风貌特征，允许内部空间进行改善更新，改善居住条件、使用条件，适应现代生活方式
整治类	整治和改造建筑是对于与传统风貌不协调或者质量很差的建筑，宜采取整治、改造等措施，对立面、贴饰、门窗等进行重点改造

保护等级	保护模式	保护内容	传统村落
一级保护	原生态保护、修复性博物馆	村落空间格局及村落周边	岳家寨村、虹霓村、神龙湾村、白杨坡村、东庄村、上马村、恭水村、虹梯关村
二级保护	修复性博物馆、修复性宜居	重要街道及村落风貌体系	安乐村、豆峪村、奥治村、西社村、北社村
三级保护	修复性宜居 遗存原真风貌	历史遗存本体及周边环境	实会村、黄花村、龙柏庵村、南庄村、侯壁村、车当村、苇水村、麟岩村、青草凹村、窑上村、遮峪村、牛岭村、老申峧村、豆口村、流吉村、榔树园村、王曲村、鹞子坡村、阳高村

2. 探索传统建筑多样的保护活化利用方式

不同等级文物的多场景活化利用模式

- 国家级、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严格按照文物保护修缮的本体及环境保护要求进行。
- 市及以下低级别文物保护单位，探索公益文化用途或适度商业业态的使用场景。



多类型的传统民居活化利用示范

- 改造为特色民宿的类型
- 改造为旅游服务设施的类型
- 改造为文化展示空间的类型
- 改造为公共服务设施的类型



(二) 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机制

党建引领



村民主体



能人带动



多元参与



产业发展长效机制

发挥基层党组织力量

- 充分发挥乡镇党委在实施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中的龙头作用
- 健全完善村党组织领导的村级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要工作讨论决定机制

探索村民主体的保护利用方式

- 尊重村民的主体地位
- 大力发展乡村产业和村集体经济
- 积极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

探索形成“头雁”效应

- 激励引返乡人员在传统村落保护与产业发展、产业引进上发挥积极作用
- 以乡情乡愁为纽带，流转土地、租赁传统建筑，参与传统村落保护利用

构建市场主体参与的激励机制

鼓励社会组织、企业和村民“认保”传统村落，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包村包项目、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事业。

“输血”式保护向“造血”式活化利用转变

配套完善产业发展激励扶持机制，持续激发村庄活力，破解传统村落可持续发展能力不足的问题。

党建引领，搭建村民、政府、社会力量共建共治共享平台

(三) 探索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模式

02 示范重点

构建分类-分级-分区的保护利用模式

- 四种分类保护类型：原生态保护模式、修复性博物馆模式、修复性宜居模式、遗存原真风貌模式。
- 分级保护——三种保护等级
- 三类分区保护：沿河古村集群、台地古村集群、山地古村集群。

打造“太行—浊漳河谷”文化带，连片保护利用

- 打造古色文化集群、红色文化集群、古道文化集群

立足四大农业基础，打造传统村落农产品地域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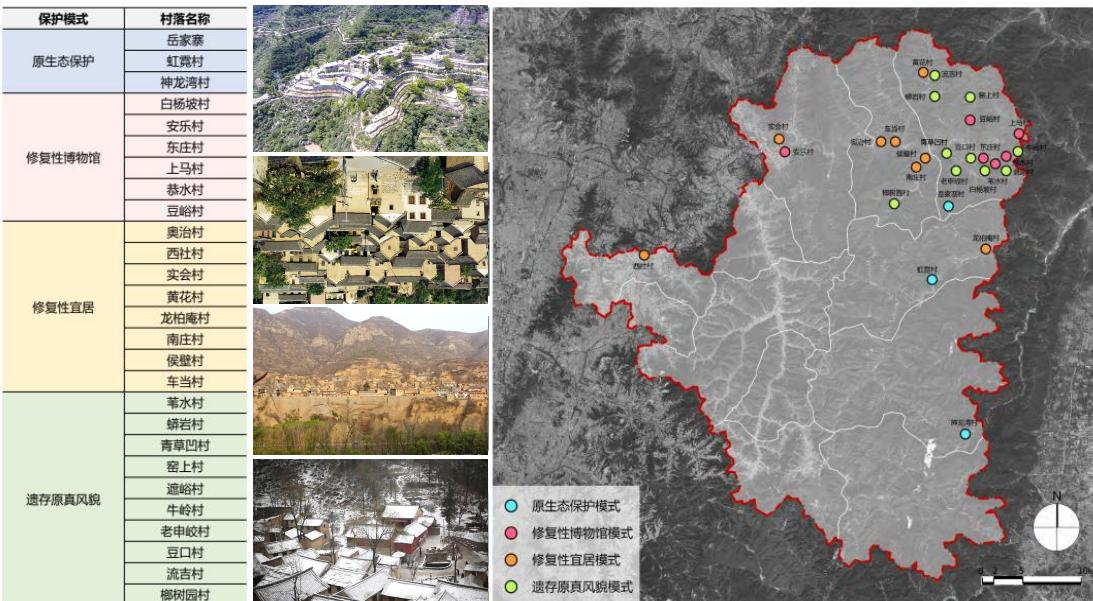
- 潞党参、大红袍花椒、马铃薯、旱地蔬菜

推动特色产业齐头并进，全面发展农文旅多元产业

- 做强做优“文旅+康养+研学”新业态

探索多元发展经营模式，助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 数商赋能、产业联盟、村企联动



(四) 探索县域统筹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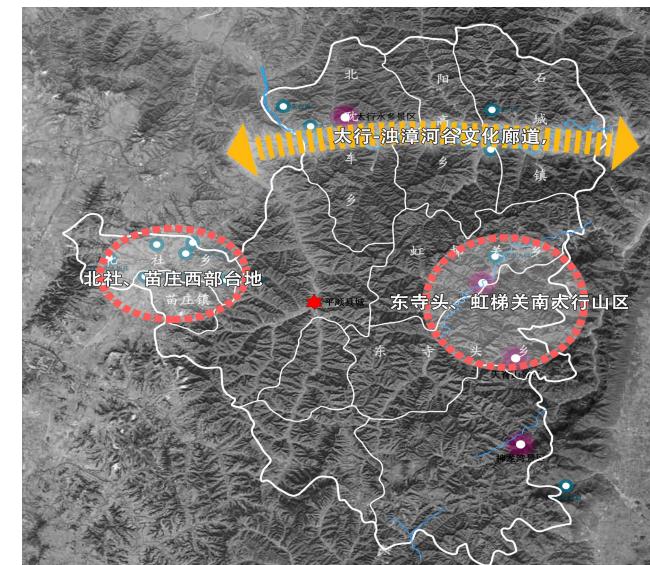
02 示范重点



01

强化县域传统村落保护利用规划引领

- 编制了《山西省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2021-2025）》。
- 重点打造“一廊两翼”的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区。
- 分四个批次实施传统村落保护利用。



02

统筹基础设施建设和传统村落连片产业布局

03

创新用地保障与投融资机制，破解传统村落连片发展机制障碍

(四) 探索县域统筹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模式

02 示范重点



01

强化县域传统村落保护利用规划引领

02

统筹基础设施建设和传统村落连片产业布局

- 落实“全域大县城、大水网”的水环境治理
- 公共空间和乡村旅游沿线进行集中环境整治和景观提升
- 全域旅游交通设施的提升

同时，建立传统村落集中连片的特色农业布局，传统村落连片文旅产业布局（神龙湾、通天峡、太行水乡古建民俗文化、西沟留村）

03

创新用地保障与投融资机制，破解传统村落连片发展机制障碍

(四) 探索县域统筹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模式

02 示范重点



01

强化县域传统村落保护利用规划引领

02

统筹基础设施建设和传统村落连片产业布局

03

创新用地保障与投融资机制，破解传统村落连片发展机制障碍

- 农房流转：探索闲置农房流转给集体，收益按比例分成等机制。
- 用地保障：以村集体收购产权并实施经营，在土地政策上给予倾斜；
探索传统建筑产权制度改革和认领保护制度
- 投融资机制：创新城市化过程中土地增值收益用于支持传统村落的
活化利用



三、示范工作措施

(一) 明确示范工作目标及实施步骤

(二) 确定示范实施项目建设运营模式及资金安排渠道

(三) 建立共同参与机制

(四) 有关配套支持政策

示范工作目标：

通过示范，使传统民居在原有基础上达到保护利用的技术规范和标准，并探索传统村落活化利用新模式，形成农文旅多元产业融合的传统村落新经济发展模式，实现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带动乡村全面振兴和人民共同富裕。



1. 带动“太行—浊漳河谷”乡村振兴



2. 形成“一村一业”的产业振兴发展格局



3. 打造一批富有特色的农文旅产业品牌



4. 形成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平顺模式”

(一) 明确示范工作目标及实施步骤

03 具体措施

集聚力量，实施“四大行动”，完成“四项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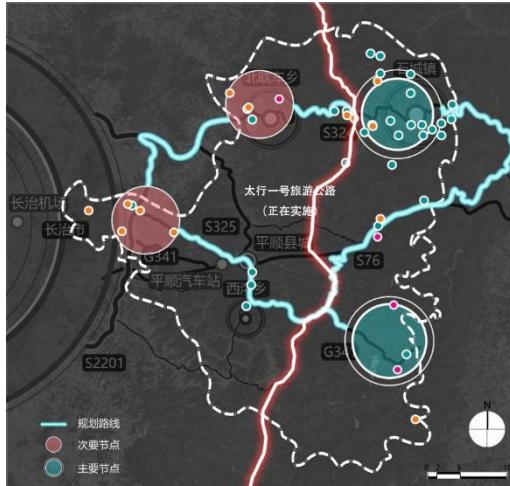
四大行动	时间节点	具体任务
保护传承行动	2024年	完成示范区重点抢救性修复建工程：传统建筑修缮、加固 完成示范区传统村落人居环境整治：改厕，垃圾无害化处理，水、电等基础设施改造，消防设施建设
	2025年	完成示范区重点抢救性修复建工程：传统街巷修复、复建，沿街外立面风貌整治 完成示范区传统村落人居环境整治：村落环境整治和景观提升
	2024年	完成古色文化示范引领项目：奥治木雕馆、村史馆、红色记忆馆改造项目建设
	2025年	建设传统村落保护与活化智库：建设多学科专家智库，建立驻村专家制度
太行-浊漳河谷 品牌建设行动	2024年	完成红色文化示范引领项目：新建设红旗渠源红色文化传承中心、王家庄红旗渠总指挥所恢复等 完成民俗文化示范引领项目：包括民俗文化展览馆、非遗乡村活态博物馆等建设 完成潞商文化示范引领项目：修缮曹家大院等明、清古建筑等
	2025年	农耕文化示范引领项目：结合太行山传统村落特色的“太行驿站”建设
	2024年	完成数个典型传统村落及营造技艺数字活化的虚拟仿真数字实景体验项目
	2025年	推进完成数字化乡村建设

(一) 明确示范工作目标及实施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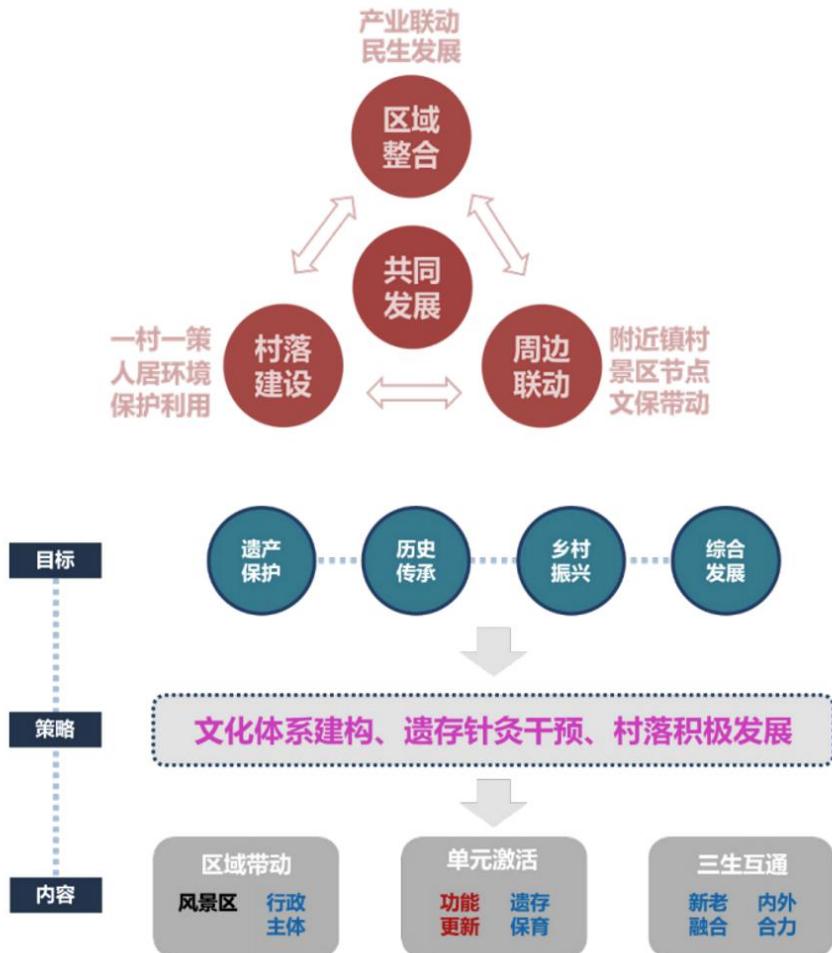
03 具体措施

四大任务：

- ①落实传统村落保护措施，完成传统村落人居环境整治
- ②完善基础设施与交通体系，加强乡村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 ③建立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体系
- ④推动太行-浊漳河谷品牌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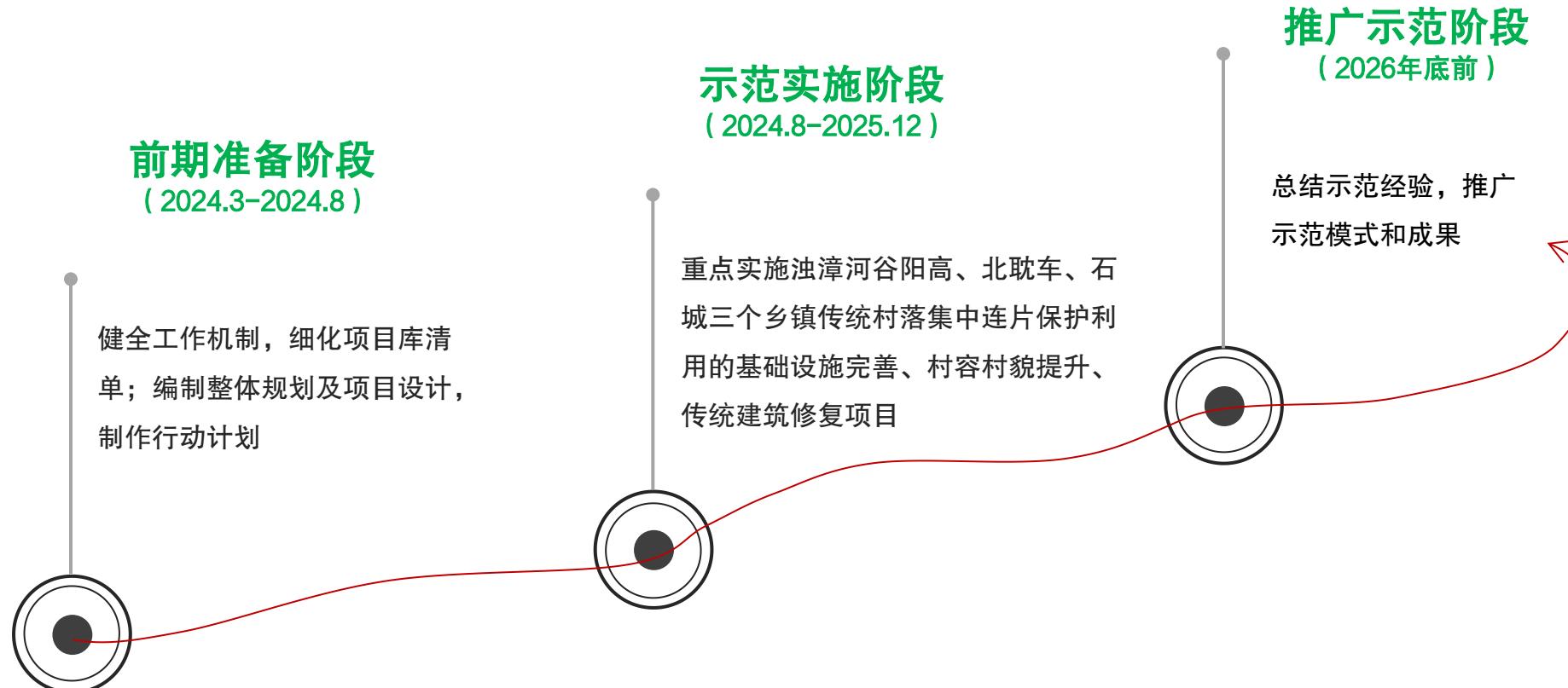


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体系



实施步骤：

示范期两年，分三个阶段实施：



建设运营模式

- “政府(平台公司)+村民(合作社)+社会资本” 模式
-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

资金筹措和预算安排

- 平顺县示范预算**总投资为4.32亿元**
- 资金筹措比例按照上级补助资金、当地财政资金、社会资金分别为**1:1:5**
- 拟申请中央财政资金**6000万元**、筹措县级政策资金**7000余万元**、撬动社会资本**3亿元**用于传统村落的保护利用工作。

(二) 确定示范实施项目建设运营模式及资金安排渠道

03 具体措施

工作职责及分工

- 建立双组长机制的工作领导小组
(县委书记和县长)
- 建立各职能部门及相关乡镇协调合作的分工机制

平顺县人民政府

平顺县人民政府 关于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示范项目资金承诺的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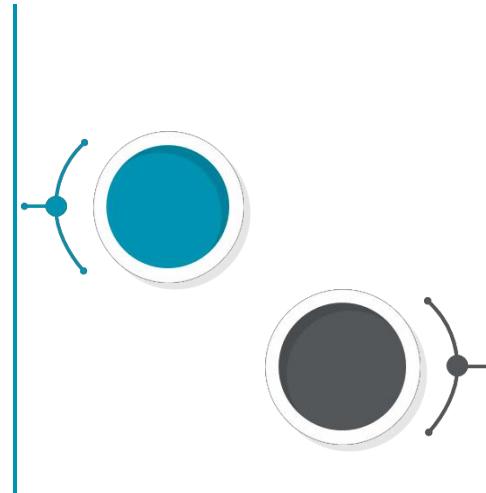
财政部：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的通知》(财办建〔2024〕15号)文件要求。我县对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资金使用做出承诺如下：

我县将认真实施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除中央资金和省级资金外，县级资金投入不低于国家补助资金，拓展撬动社会资本，形成强大资金合力，把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落实好，推动乡村振兴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守护好“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好家园。



(此件不予公开)



考核方式、运行维护资金分担保障机制

- 建立奖惩机制，强化评估考核
- 设立推进建设专项经费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平政办函〔2021〕19号

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充实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 利用工作领导组成员及工作职责的 通知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传统村落保护好和保护好
的重要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
文化的有关要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根据《关
于组织申报2021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并
通知》(财办建〔2021〕184号)要求及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平顺
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领导小组，由于工作职责变化，
现对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小组成员进行调整充实。
一、组织领导

领导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王林 平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李卫东 平顺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小组

1

坚持政府主导作用

- (1) 建立综合协调机构（领导小组—办公室）
- (2) 建立风貌审查机制（县传统村落专家委员会负责项目的规划评审、技术指导、风貌审查等）
- (3) 建立合力共建的工作机制（各局办、乡镇、村之间的合力共建）

2

引入社会资本

- (1) 建立（建设-经营-转让）模式
- (2) 建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 (3) 建立股权投资与合作模式

3

发挥社会组织力量

- (1) 大力推动设计下乡工作
- (2) 建立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发展的公益平台（为乡贤、返乡青年、创客提供参与平台）
- (3) 建立社会力量认养机制

4

发挥村民自主意识

- 培养平顺县本土乡村振兴建设队伍（乡村建设管理工程师、乡村规划师、乡村工匠等）

建立用地保障

用好上位政策与规划

实施宅基地政策

完善房屋盘活政策

加大金融支持

用足用活金融政策

紧贴保护发展需求

- 县内传统村落相关文旅企业享受用水用电等优惠政策价格
- 鼓励本地中小型金融机构通过创新，开发“景点经营权抵押贷”“民宿贷”等一系列信贷产品

夯实人才保障

强化人才政策支撑

实施管理人员驻村

开展专业人才入村



四、预期效果

(一) 工程措施

(二) 实施效果

(三) 长效机制建设

探索传统村落可持续建设模式

积极发挥**地方工匠**积极性，形成市场支持的传承体系，使**当地有能力的工匠团队**融入到传统村落的建设过程中。



形成科学的工程实施工作流程，完善全过程质量保障体系

所有试点项目需建立工作台账，乡镇政府以月为单位向县级主管部门汇报情况，保质保量完成实施方案确定的各项工程建设任务。



探索经验

塑造乡村美丽风貌

- 精心打造“太行-浊漳河谷传统村落集中示范区”，实现环境、风貌、文化等方面全面提升。
- 全力争创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区”、“基层党建工作示范区”和“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实现综合效益的最大化。
- 建立有效的植绿、护绿、兴绿机制，提高绿化覆盖率。

特色营造

提升乡村功能品质

- 提质“风光游”
- 壮大“红色游”
- 叫响“古建游”
- 丰富“乡村游”

设施配套

实现生活设施便利化

- 生活污水基本实现全收集、全处理；
- 卫生厕所普及率提高到100%；
- 加紧建设太行天路、漳河沿线旅游驿站

实施效果评价体系

评价标准		主要评价指标
文化保存及修复情况	选址与格局保存情况	传统格局保存情况 公共空间保存情况 街巷空间保存情况 保护控制区域变化情况
	传统建筑利用情况	传统建筑修复数量
	非物质文化保存情况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数量 非物质文化活动参与人数
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政策法规设立情况 资金援助到位情况 保护技术援助情况
村落发展情况	社会发展情况	村落人口数量变化 村民收入情况
	产业发展情况	旅游人数 旅游设施情况
	环境改善情况	道路系统改善情况 公共服务设施改善情况 消防设施配套情况 污水处理设施改善情况 环境卫生改善情况
村民参与和满意度	公众参与度 村民满意度	村落保护社会参与度 村民居住满意度

(三) 长效机制建设方面

04 预期效果

